

股票代码：300572

股票简称：安车检测

公告编号：2023-037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10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7月30日以书面的方式送达参会人员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明秀女士主持，公司的董事会秘书李云彬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。

《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）。《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将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

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《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)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鉴于周娜妮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监事会提名汤粮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《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1）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new/index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11 日